唐河县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抽查计划编号 | 抽查计划名称 | 抽查类别 | 抽查事项 | 事项类别 | 抽查方式 | 检查对象 | 检查日期 | 检查方式 | 抽查比例 | 抽查时间 | 检查单位 |
| 01 | 全县直接监管的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贸重点行业（领域）的重点生产经营单位 | 统计信息检查 | 1、消防监督检查；2、矿山、金属台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的监督检查）按照规定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3、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企业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兼职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以及救援器材、设备的配备、维护、保养的情况）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预案，以及有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4、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及时排查治理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情况）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统一协调、管理的情况；5、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与对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情况；6、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载和使用的情况；7、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的情况；8、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和制定应急预案的情况；9、安全设督设施的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10、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11、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以及按规定办理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情况从业人员受到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取得有关安全资格证书的情况；12、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督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13、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以及其他安全生产投入的情况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14、依法取得有关安全生产政许可的情况 | 一般检查事项 | 不定项抽查 |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非煤矿山生产企业、工贸生产经营单位 | 2023年9月 至11月 | 现场检查 | 5% | 2023年9--11月 | 应急管理局 |